

广东省高速公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二次（临时）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广东省高速公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二次（临时）会议（以下简称“本次会议”）于 2020 年 10 月 28 日（星期三）上午以通讯表决形式召开。本次会议的会议通知及相关会议文件已于 2020 年 10 月 26 日以传真、电子邮件或当面递交方式通知送达各位董事。会议应到董事 12 名，实到董事 12 名，参加本次会议的董事超过全体董事的半数，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《广东省高速公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会议审议通过以下议案：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与广东省交通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续签<金融服务协议>的议案》

同意我司与广东省交通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续签《金融服务协议》，有效期三年，本次拟续签的《金融服务协议》条款无变化。授权公司经营班子具体实施。

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，关联董事陈敏先生、曾志军先生、卓威衡先生回避了表决。

本议案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。

表决结果：赞成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二〇二〇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》及正文，并准予公告。

表决结果：赞成 12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(三) 审议通过《关于召开二〇二〇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公司于 2020 年 11 月 25 日（星期三）下午 3:30 在公司 45 楼会议室召开二〇二〇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，会议将审议以下事项：

关于与广东省交通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续签《金融服务协议》的议案。

表决结果：赞成 12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二次（临时）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

广东省高速公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0 年 10 月 29 日